

浙江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的部分案例

案例 1 史倍(52)

受害者：史倍（Shi, Bei），女，49岁，浙江省富阳市XX局职工，浙江兰溪人，为法轮功富阳站点的负责人。

酷刑致死地点：杭州市第七人民医院(精神病医院)

案情简单描述：

史倍在修炼法轮功之前，患有严重的腰间盘突出症并心肌炎，修炼法轮功后身心都健康了。而且在她的影响下，丈夫和儿子先后开始修炼法轮功。

有一名法轮功学员曾主动向她坦白说，他是杭州市国家安全局打入法轮功卧底的，负责把地区法轮功组织的情况向国家安全局汇报。但在跟法轮功修炼者交往的几个月中，坚定地认为法轮功并不会给社会或国家安全造成一丝一毫的危害，而是一个增强人民体质，提高人的灵性，净化社会风气的好事情。

1998年5月中旬的一个下午，警察为了要她交出所有法轮功修炼者的名单，而把她从家中强行带走，直到深夜才被放回。

2000年5月她被富阳市公安局强行送到了杭州市第七人民医院(精神病医院)。医护人员在警察的威逼下，用碗口粗的针筒给她注射所谓的"镇静剂"。警察为了要让她放弃信仰修炼法轮功，整整一个星期没给她吃东西！于2000年9月10日以饥饿被迫害致死。

她的丈夫也因为不放弃信仰修炼法轮功，而被关押在杭州老东岳看守所。

迫害责任人及单位：

富阳市公安局

杭州市第七人民医院(精神病医院) 电话 011-86-571-512-1914 总机转 2045(二病区)

渥太华公民报：“我妈妈是被饿死的”

<http://www.minghui.ca/mh/articles/2000/12/16/4794.html>

<http://www.minghui.ca/mh/articles/2000/9/29/1545.html>

<http://www.minghui.ca/mh/articles/2000/9/28/1553.html>

http://www.minghui.ca/mh/article_images/2001-7-16-shibei3.jpg 照片

案例 2 于军修(785)

受害者: 于军修 (Yu, Wenyu), 浙江人。

酷刑致死地点: 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

案情简单描述:

2003 年 8 月 10 日, 于军修在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被迫害致死, 迫害时间持续三个多月, 其中使用锁地环等手段, 并严密封锁消息。

同时和于军修在一起的法轮功学员于友、商贵民倍受折磨。

迫害责任人及单位:

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

<http://minghui.ca/mh/articles/2003/10/26/59534.html#chinanews-20031026-1>

<http://www.clearwisdom.net/emh/articles/2003/11/11/42146.html> English version

跟踪调查: